

泉州市应急管理局文件

泉应急〔2024〕23号

泉州市应急管理局关于 杨子超等同志正式任职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支队、中心：

经局党委研究决定，杨子超等同志试用期满考核合格，予以正式任职：

杨子超同志任泉州市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基础科科长；

陈华鼎同志任泉州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（政策法规科）副主任（副科长）；

潘文祥同志任泉州市应急管理局矿山安全监督管理科（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科）副科长（主持工作）；

陈恒同志任泉州市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副科长；

以上同志的任职时间从 2022 年 12 月起算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，市委组织部、市委编办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、泉州开发区应急管理局、台商投资区综合执法与应急管理局，市地震局，存档（2）。

泉州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4 年 3 月 7 日印发
